

友谊的臂膀长得足以从世界的这一头伸到另一头

朋友是人的第二个「我」

只有神仙与野兽才喜欢孤独，是要朋友的

友谊永远不能成为一种交易

友谊是对于自己的一种自由的幸福的光

友谊篇

桃花潭水深千尺

七彩人生散文丛书·六
麻文琦 杨云峰 编

中国 社会 出版 社

七彩人生散文丛书·六

桃花潭水深千尺

友 谊 篇

麻文琦 杨云峰 编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桃花潭水深千尺:友谊篇/麻文琦,杨云峰编-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1997.6

(七彩人生散文丛书·六)

ISBN 7-80088-564-X

I. 桃… II. ①麻…②杨… III. 散文—作品集—世界
IV. I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0617 号

七彩人生散文丛书·六

桃花潭水深千尺

友谊篇

麻文琦,杨云峰编

中国社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黄城根南街9号 邮政编码 100032

三河市华东印刷厂激光照排

三河市华东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7.25 字数 160千字

1995年1月第一版 1997年10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8001—13000册 定价 8.00元

ISBN 7-80088-564-X/I·46

目 录

引子

弘 石	《书写人情》	(3)
-----	--------	-----

说朋道友

蒙 田	《称心的朋友千金难买》	(9)
培 根	《论友谊》	(12)
莫罗阿	《论友谊》(节选)	(18)
梁实秋	《谈友谊》	(28)
三 毛	《说朋道友》	(32)

冰心玉壶

叶灵凤	《谢忱》	(39)
张秀娅	《桥·友情》	(41)
林海音	《友情》	(43)
陈 益	《友情相关照》	(46)
臧克家	《友情和墨香》	(51)
屠 岸	《书和友谊》	(58)

橄榄滋味

三 毛	《还给谁》	(65)
张充和	《少作两篇》	(67)
舒巷城	《我的英国朋友》	(74)
波·高特立	《重逢》	(78)
张爱华	《同是葡萄架下匆匆过客》	(82)
娜拉·爱弗龙	《重聚》	(86)

写给朋友

石评梅	《给庐隐》	(97)
庐 隐	《寄天涯一孤鸿》	(103)
叶灵凤	《惜别》	(113)
张晓风	《想你的时候》	(117)
赵丽宏	《小鸟，你飞向何方》	(122)
徐 迟	《祭马思聪文》	(128)
素 素	《等待》	(132)

尴尬情谊

梁实秋	《送行》	(139)
余光中	《尺素寸心》	(143)
爱默生	《说馈赠》	(147)
刘心武	《人情似纸》	(153)
吴迪安	《鼓浪屿访舒婷不遇》	(156)
朱谷忠	《把手伸给我》	(159)

往事难忘

沈从文	《一个戴水獭皮帽子的朋友》	(165)
丹 姪	《多情马路》	(173)
柯 仁	《与你同行》	(182)
张晓燕	《难忘难忘》	(186)
刘绪英	《永恒的微笑》	(190)
朱发耕	《温馨的土地》	(192)
戈 顿	《海上行》	(194)
戈 登	《傻小子跳舞》	(200)
铁 凝	《空中朋友》	(205)
罗伯·伍德	《好友》	(211)
刘秋霞	《孩提时代》	(216)

结 语

朱 卫 《后会有期》…………… (223)

引子



弘 石

书 写 人 情

在我的私见里，身处物质高度发达环境中的欧美人，是天生与机械文化有缘的。据说，他们已早早地废止了以笔写作的习惯，甚至书信短札之类，也常以打字机代之，至多签上一个手写体的名字。因此，当我收到我的美国朋友 Jeffrey Faubel 的来信时，丝毫也没有为他如此熟练地掌握中文电脑打字技术而感到奇怪。Faubel 的信是从南京寄来的，那时他再度来中国从事教学工作，信写得很简短，不妨录之——

去年12月份回国（按：指美国）才收到你的信。原谅我没有早一点告诉你，我从8月起，在南京大学负责国际教育交流协会南大部居住领导的工作。

关于你要的 Jay Leyed 的《电影》，我跟出版社打听不可以订购这本书，但是早就已经不出版了。不过还有几本关于电影的书想送你。我对第五代电影写的文章实在说太简单化，就是给西方读者写的，如果感兴趣，可以复印（送你）。现在准备4月7号去京，7号至11号之间我试试跟你联

系。真高兴再有机会跟你聊天儿。从我们上次对面谈话以来，那么多非常有意思的事情发生了。难道只有两年过去了？事情变化这么快，似乎我们这个时代在不断地走马观花。

像往常那样，Faubel 的中文表达能力在日渐提高，尽管仍有不甚通顺之处；而他也没有忘记在信的末尾向我的妻子和儿子问好。所不同的只是，他以前给我的信均是手书的（他的汉字写得不错），而这次则是印刷体的电脑打字。看来，使用中文电脑对他来说，原本也不是什么困难的事。

但这位美国老兄在信的正文下角的一行字，却使我颇生感触。这行字云：“对不起，写了这些没有人情的字。”没有人情？

哦，原来他是为自己所打的那些高度规格化的方块字而解释和致歉。言下之意，这些从冷冰冰的机器里流出来的文字，起码不足以传达我们之间的友谊。因为，它们缺少温情。

我不知道西方人之间用电脑写信时，是否也都要捎带一句“对不起”之类的话，但我确信 Faubel 的这句话是专门给我这样一位中国朋友写电脑信时才特意加上的。在中国文化的传统氛围里，一个人写的字往往具有着特殊的意义的。我们的集体无意识暗示我们：在某种程度上说，字即人。于是才有“见信如面”或“见字如面”这样的书信用语，因为那字迹一看便知是何人所写，本身即具有以字代人的亲切感和亲近感，具有不可替代的情感价值。于是也才有汉字书法的文化价值和由之产生的商业价值，因为我们确信“书中有人”，书法作品往往负载和体现着作者的人生境界，所谓“人书俱老”是也。是的，每个人写的字毕竟都是用自己的手亲

自描划出来的，其义虽同，而其面各异，用之于鸿雁往来，其世俗温情也便于此可见。

Faubel 应该说是一位很懂中国的洋学人。他甚至为自己取了一个颇具古风的中国名字：傅秉明。目前他在美国圣地亚哥加州大学攻读博士学位，师从著名汉学家毕克伟教授研究中国早期电影。在此之前，他曾于1987年和1990年两度来过中国。第一次是在南开大学讲授英美现代文学（其时，他对中国电影史已有极浓的兴趣，并颇有心得），第二次则是作为“学监”在南京大学做管理各国洋学生的工作，一边也致力于研究民国史与国共两党的文化政策，以便深入地理解与中国现代史同步的中国早期电影。此间他曾有心要与我合作一个中国早期电影与好莱坞电影比较的研究课题，上述引信中的“准备去京”云云，即指此事。遗憾的是，他向南大申请的经费仅够旅差，而我们俩都系一介穷书生，手头均很拮据，此课题暂告不了了之。在交往中，不知道是他所接触的中国文化对他产生了潜移默化之效，抑或是他的性之所近，他每每总给我一个十分中国化的“儒生”的印象。他的温良恭俭和他对中国生活方式的认同，甚至使我的尚在上幼儿园的儿子都对这位大胡子叔叔一见如故，相处甚洽。这也许正是他能够体味到中国人讲究“人情”而用电脑写信是一件“没有人情”的事的缘故罢。后来我才知道：他那时正在学中文电脑，对中文电脑写作的兴趣方兴未艾，而给我写的这封电脑信也是出于一时技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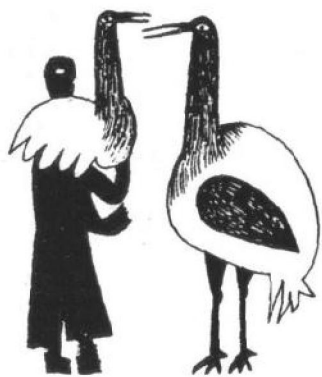
近读三联书店出的《这一代的事》，此书作者董桥先生曾记述了一段有关“法国鸿儒”罗兰·巴尔特的轶事：为了要适应潮流，巴尔特先生也买了一架电动打字机。最初，他的

写作过程通常分为手写和打字两个过程——先是把“情志”笔之于书，求其心手之相合，变成手写体原稿；然后是把手稿誊清成印刷体的打字原稿准备付梓销售。但他总是很忙，有时不得不劳烦旁人用打字机代誊手稿。这本来是一件不错的事，但这位符号学大师却从中发现了一个常人并不在乎的思想：打字员受雇主牵制几近奴隶之受束缚，而写作的天地其实是最讲求自由抒发情志的天地！于是，唯一的办法就是巴尔特先生自己练习打字，希望熟能生巧之后不必手写原稿而是直接用打字机打出文章，求得与手稿一样飘逸的即兴之美感。可是巴尔特先生竟然到死都舍不得全盘放弃“笔耕”的乐趣！

这可真是个有意思的故事。大师们几乎都是些固执之人。但巴尔特的这种固执，一方面在一定程度上否定了我的所谓西方人对机械文化天生有缘的陋见，另一方面也确乎印证了写字与打字之间存在着“人情”有无的区别。而这种“人情”，不止是一种“人情味”的“人情”（如 Faubel 所云），也是一种关于人之性情的“人情”。

我还没有电脑。就目前我的家庭经济情形来说，添置电脑用以写作，不啻于极大的奢侈，甚至还得分因此举债。但心里也是极艳羨此等物件的。但毕竟它能给使用者带来诸种方便。不过我想，倘若真到了可以拥有电脑的那“有朝一日”，我至少不会放弃用笔写信。原因很简单，用笔写信不仅仅是一种客套意义上的对别人的尊重，同时也是一种对“人情”的眷恋——写信便是书写人情。由己及人，于是也就特恐哪位拥有电脑的朋友给我寄来印刷体的信札。所幸这样的事体迄今尚无发生。Faubel 的那封电脑信，事出有因，只是例外。

说朋道友



〔法国〕蒙 田

称心的朋友千金难买

我知道，友谊的臂膀长得足以从世界的这一头伸到另一头。

要是我通过可靠的指引知道去哪儿寻找适合我交谈的人，我定将不辞遥途寻觅他来。因为在我看来，合意的朋友千金难买。哦，有个真正的朋友是桩多么美妙的事啊！那句古老的格言说得多么真实：一个朋友的益处比水与火更令人愉快和不可缺少！

我颇能结交和维持罕见而高雅的友谊，因为我是如此贪婪地抓住合我爱好的相识者。

我所渴望与之交友和亲近的人，是那些被认为真挚而有才干的人们，这些人的形象使其余人都相形见绌。

在我们的交谈中，对我来说，所有话题都一样，即便它

们既不重要，亦无深度，全一样，仍然是优雅的和恰当的。整个交谈渲染着一种成熟恒久的判断力，交融着善良、自由、欢乐以及友谊。不仅仅在讨论君国大事时，我们的才智展示其力度和美，而且私下交谈中的每一件小事，也是如此。甚至从他们的沉默和微笑中，我都能理解我的朋友，而在餐桌边也许要比在会谈中能更好地了解他们。

在普通的友谊中，我有点冷淡和羞怯，因为我的举动是并不自然的，假如并非全力以赴的话。除此而外，我年轻时代有幸得到的唯一完美的友谊，实在让我对其他一切都产生一种厌恶乏味之感，那种印象过于强烈，以致如古人所云，这是以兽为伴，如果不是整个兽群的话。而且，在与众多不理想的朋友的交谈中，需要修饰，需要奴颜婢膝的谨慎，要让我在缺乏热忱的状况下唤起那样的情绪，我也天生感到为难。

我挺喜欢阿西塔斯所说的：“哪怕置身天国，如果没有一个伴侣相陪而独自漫游于那些伟大而神圣的天宫间，也是并不令人愉快的。”然而，比之处在一群愚蠢而讨厌的伴侣中，倒还不如独自一人更好些。

真的，我宁愿选择惹怒我的人而非害怕我的人作伴。与那些欣羡我们并附和我们所说一切的人相处是一种单调而有害的享乐。安蒂斯兹尼斯决不要他的孩子们去亲近或感激一个称赞他们的人。

一个人需要有健全的耳朵去倾听他人对自己的坦率批

评。由于没有几个人能够忍受倾听批评而不恼怒，所以那些冒险批评我们的人就显示出友谊的一种奇特的作用。因为这确实真挚的爱，为了我们自己的利益而胆敢伤害和冒犯我们。

在真正的友谊中，我是完美无缺的，我把自己奉献给我的朋友，而不是力图把他吸引过来。我不但乐意为他效劳甚于他给我好处，而且宁可他比我出色，如果他这样做到了，也就是给了我无量恩德。如果不在一起对他来说更愉快或方便的话，那么他不在场对我也是合意的。这也不是彻底地分手，因为我们还能互相通信。我有时就很好地利用了我们相互的分离。

有人以为夫妻间的情分，会因为分别而受损害，我则很不以为然。恰恰相反，夫妻情分是一种容易因过于频繁和殷勤的陪伴而冷淡的天使。每个生疏的女人都显得楚楚动人。我们由经验发现，老是厮守一起还不如分开一阵再相会来得更令人愉快。这种中断使我对家庭充满新鲜情感，使我的屋子更悦人耳目。

我天性适宜于交流，倾向于袒露自己，毫无掩饰，让人一目了然，生来是为交往和友谊的。